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部门决算
(2022)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公开 01 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公开 02 表 收入决算表
- 公开 03 表 支出决算表
-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公开 05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公开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公开 07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公开 08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公开 09 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六、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既是政府统计调查机构，也是统计执法机构，依法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监督的职权，独立向国家统计局上报调查结果，并对上报的调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一）组织实施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价格调查、农业与农村调查，组织实施有关社情民意调查、企业和个体经营户调查等。

（二）组织实施国家统计局快速反应制度，组织开展经济社会重大问题和经济发展新动能专项调查，及时报告本地区的突发性经济事件和重大社会经济问题等方面信息。

（三）参与组织实施国家有关普查项目。

（四）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授权，管理和公布有关统计调查数据。

（五）依法查处其组织实施的统计调查活动中发生的统计违法行为。

（六）组织开展统计信息化的有关工作。

（七）负责调查总队机关人事、财务工作，管理下属各级调查队人事、财务工作。

（八）加强党对调查队工作的全面领导，承担总队和下属调查队系统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组织落实总队和下属调查队系统党的建设、纪检监察、巡察工作。

（九）受国家统计局委托管理下属各级调查队；组织领导地方调查队的业务工作。

(十) 接受地方党委政府的委托，开展统计调查和提供信息服务。

(十一) 完成国家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1个省级调查队（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1个副省级调查队（国家统计局南京调查队）、12个市级调查队以及36个县级调查队。

第二部分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80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30,616.04
二、事业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4	
三、经营收入	3		三、科学技术支出	15	
四、其他收入	4	18,675.8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4,846.10
	5		五、卫生健康支出	17	940.32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8	4,109.98
	7			19	
本年收入合计	8	40,478.38	本年支出合计	20	40,512.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9		结余分配	21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	10,328.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	10,294.19
	11			23	
总计	12	50,806.63	总计	24	50,80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478.38	21,802.54					18,675.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37.06	14,861.22					18,675.8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537.06	14,861.22					18,675.84
2010501	行政运行	12,093.42	12,093.42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0	224.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71.00	371.00					
2010506	统计管理	26.00	26.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0,822.64	2,146.80					18,67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2.21	1,902.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2.21	1,902.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14	1,268.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4.07	63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9.13	929.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9.13	929.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13	929.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9.98	4,10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9.98	4,109.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53	1,219.53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0.45	2,89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合计		40,512.44	23,164.91	17,347.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616.04	13,268.50	17,347.5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0,616.04	13,268.50	17,347.54	
2010501	行政运行	13,268.50	13,268.5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0	0.00	224.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71.00	0.00	371.00	
2010506	统计管理	26.00	0.00	26.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6,726.54	0.00	16,726.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6.10	4,846.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10	4,846.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2.11	3,232.1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4.00	1,614.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0.32	940.3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0.32	940.3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0.32	940.3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9.98	4,109.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9.98	4,109.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53	1,219.5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0.45	2,890.4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0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15,872.10	15,87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5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4,846.10	4,846.10
	5		五、卫生健康支出	17	940.32	940.32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8	4,109.98	4,109.98
本年收入合计	7	21,802.54	本年支出合计	19	25,768.51	25,768.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	4,290.9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	324.97	324.9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	4,290.94		2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			2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1			23		
总计	12	26,093.48	总计	24	26,093.48	26,093.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768.51	23,164.91	2,603.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72.10	13,268.50	2,603.6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5,872.10	13,268.50	2,603.60
2010501	行政运行	13,268.50	13,268.5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0	0.00	224.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71.00	0.00	371.00
2010506	统计管理	26.00	0.00	26.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982.60	0.00	1,98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6.10	4,846.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10	4,846.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2.11	3,232.1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4.00	1,614.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0.32	940.3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0.32	940.3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0.32	940.3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9.98	4,109.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9.98	4,109.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53	1,219.5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0.45	2,890.4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41.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9.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20.36	30201	办公费	265.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894.80	30202	印刷费	45.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5.66	30203	咨询费	0.15	310	资本性支出	325.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81.21	30204	手续费	0.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55.40	30205	水费	2.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4.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3.44	30206	电费	34.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85	30207	邮电费	92.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3.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8.36	30211	差旅费	86.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9.26
30114	医疗费	12.73	30213	维修（护）费	56.7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46	30214	租赁费	75.11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83	30215	会议费	8.61	31010	安置补助	
30302	退休费	291.19	30216	培训费	43.7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4	抚恤金	123.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4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5	生活补助	2.67	30226	劳务费	103.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9.7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7.0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2	30228	工会经费	340.2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229	福利费	5.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8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8.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27			
人员经费合计		20,769.91	公用经费合计					2,39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8.72	0.00	164.06	91.20	72.86	24.66	172.05	0.00	155.59	89.73	65.86	1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0,806.6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0,478.38 万元；支出总计 50,806.6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0,512.44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600.47 万元。

（一）本年收入。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40,478.3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1,802.54 万元。系江苏调查队系统各单位本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占本年收入的 53.86%，较 2021 年决算数减少 1,902.6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 2021 年追加了实施准备期养老保险清算补助资金。

2. 其他收入 18,675.84 万元。系江苏调查队系统各单位取得的地方财政、委托调查、银行利息等其他收入，占本年收入的 46.14%，较 2021 年决算数增加 1,586.7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江苏调查队系统向各级财政申请相关调查经费，因此其他收入有所增加。

2022 年本年收入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来源	金 额	所占比例
财政拨款收入	21,802.54	53.86%
其他收入	18,675.84	46.14%
合 计	40,478.38	100.00%

(二) 本年支出。

2022 年度本年支出 40,512.4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如下表：

2022 年本年支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金额	所占比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616.04	75.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6.10	11.96%
卫生健康支出	940.32	2.32%
住房保障支出	4,109.98	10.14%
合计	40,512.44	100.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0,616.04 万元。主要是保障各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以及完成经常性统计调查任务的项目支出，较 2021 年决算数增加 1,252.6 万元，增长 4.2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12 月缴纳了实施准备期养老保险清算个人代扣部分。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846.10 万元。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 2021 年决算数增加 3,031.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支出实施准备期养老保险清算资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940.32 万元。较 2021 年决算数增加 54.30 万元，提高 6.13%，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109.98 万元。较 2021 年决算数增加 375.6 万元，提高 10.0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768.51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所占比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72.10	61.5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6.10	18.81%
卫生健康支出	940.32	3.65%
住房保障支出	4,109.98	15.95%
合计	25,768.51	1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

1. 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1,748.1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3,268.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22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24 万元，为 2022 年度开展的基建项目支出。

3. 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371.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7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统计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 26.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统计抽样调查（项）。年初预算数为 1,945.8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982.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2 年根据业务需要追加了项目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268.1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232.1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使用了结转资金。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634.0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614.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使用了结转资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909.1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94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使用了结转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219.5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1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2,890.4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89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64.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769.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395.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88.72 万元，决算数为 172.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各项政策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出国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64.06 万元，决算数为 15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费用有所节约。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89.73 万元，为 2022 年度根据公务用车状况更新 5 辆公务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5.86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24.66 万元，决算数为 16.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7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任务

减少。主要为江苏调查队系统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 214 批、1371 人次。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行政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59.07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346.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增加。

六、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9.22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9.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33%。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5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八、关于 2022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8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2,603.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各项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与绩效目标相适应，预算安排合理，预算执行率较高，基本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产生了良好社会效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为江苏调查队系统各级调查队的地方财政拨款收入以及地方政府委托调查任务费用。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开展统计工作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为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统计信息化建设、统计职称考试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本级及下属预算单位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二十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